

证券代码：300021

证券简称：大禹节水

公告编号：2020—090

债券代码：123063

债券简称：大禹转债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颜立群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的议案》。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组织管控和业务模式优化，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总裁谢永生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颜立群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颜立群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公司常务副总裁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董事会关于本次常务副总裁的聘任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资格条件、管理经验、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的同意，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公司聘任的常务副总裁具备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裁的议案。

特此公告。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

附件：颜立群先生简历

颜立群，男，1974年出生，籍贯湖南，博士。历任交通部第二公路设计院设计代表，上海济邦投资咨询公司咨询顾问，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4年开始担任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龙元明城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

颜立群先生是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PPP专家库专家，长期从事市政、环保、水利等各类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的投融资、建设及运营管理等工作，积累了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

颜立群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